

证券代码：831689

证券简称：克莱特

公告编号：2025-014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书面投票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军岭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守海）》（公告编号：2025-022）、《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钱苏昕）》（公告编号：2025-023）、《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常欣）》（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

1.议案内容：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371A017930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145,501,783.14元、资本公积211,308,290.55元（母公司口径）。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4.00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

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券商保本型收益凭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计划情况，计划未来一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贸易融资、押汇、保函、信用证等融资业务）额度不超过6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授信融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授信（不超过）额度（万元）
中国银行	5,000
农业银行	11,000
招商银行	5,000
中信银行	5,000
民生银行	5,000
平安银行	5,000
威海银行	5,000
兴业银行	3,000
工商银行	3,000

建设银行	7,000
浦发银行	3,000
交通银行	3,000
齐鲁银行	5,000
合计	65,0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新、王盛旭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盛才良、盛军岭、王新、王盛旭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健全舆情管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第371A017935号《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达峰冷却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为了更好的增强公司实力，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南京达峰冷却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增资金额为 2,5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 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25 年向关联方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商品 2,300 万元，租赁威海克莱特集团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支付租赁费 1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盛才良、盛军岭、王新、王盛旭、胡景山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为 4 人；未超过本次董事会的有效表决票数 5 票，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五）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25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税前6万元/人。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